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凌少文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嘉渝先生
黃其昌先生
李鳳貞女士
區偉民先生
廖開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偉光先生
何福康先生*
彭漢中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民裕街30號
興業工商大廈
10樓B室

公司秘書

廖開強先生 · MSc, FCCA, AHKSA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審核委員會

黃偉光先生 (主席)
何福康先生
彭漢中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過戶處

於香港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地下

於開曼群島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Butterfield House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網址

www.tonic.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tonic

股份代號

978

東力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913,627	1,378,692
銷售成本		(842,213)	(1,308,145)
毛利		71,414	70,547
其他收入		1,403	3,066
銷售及分銷成本		(3,180)	(4,452)
行政支出		(36,447)	(37,141)
經營溢利		33,190	32,020
融資成本		(4,632)	(5,8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0)	(200)
除稅前溢利	3	28,458	25,928
稅項	4	(1,645)	(2,074)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6,813	23,854
中期股息		6,353	6,353
每股中期股息		1仙	1仙
每股盈利	5		
— 基本		4.2仙	3.8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406,049	380,645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而未於 損益賬確認之匯兌差額	(30)	2,519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6,813	23,854
於九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432,832	407,01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61,714	465,426	479,000
長期投資		18,592	19,447	22,076
購買固定資產訂金		18,091	21,338	19,460
無形資產		6,416	7,358	7,2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942	1,036	1,210
		505,755	514,605	529,031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存		59,161	207,226	203,90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	309,544	128,056	342,891
存貨		324,927	273,888	451,759
		693,632	609,170	998,55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	450,269	305,888	775,931
須於一年內償還借貸		237,619	331,801	272,175
應付稅項		13,406	12,161	4,751
		701,294	649,850	1,052,857
流動負債淨值		(7,662)	(40,680)	(54,2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98,093	473,925	474,73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55,653)	(58,268)	(58,106)
遞延稅項		(9,608)	(9,608)	(9,608)
		(65,261)	(67,876)	(67,714)
		432,832	406,049	407,01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63,526	63,526	63,526
儲備	9	359,774	332,994	340,316
擬派股息		9,532	9,529	3,176
		432,832	406,049	407,0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61,646)	155,24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3,153)	(48,240)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5,383	(24,10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	(149,416)	82,898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7,226	121,122
外匯變動影響淨額	(48)	(1,190)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7,762	202,8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9,161	203,908
銀行透支	(1,399)	(1,078)
	57,762	202,8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編製。

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則除外。

採納此會計實務準則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未經審核賬目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及製造消費電子產品及零件及家庭電器產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及業務劃分之未經審核收入。

按地區劃分

	美國		歐洲		亞太區國家		綜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01,356	267,809	583,079	685,070	129,192	425,813	913,627	1,378,692

按業務劃分

	電子產品及零件		家庭電器產品		公司		其他		綜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824,399	1,310,696	89,228	66,503	-	-	-	1,493	913,627	1,378,692
其他收入	1,978	270	74	48	-	-	-	2,436	2,052	2,754
總計	826,377	1,310,966	89,302	66,551	-	-	-	3,929	915,679	1,381,446
分部業績	32,311	36,375	1,239	3,447	(125)	(876)	-	917	33,425	39,863
利息收入及 未分配收入									46	312
未分配支出									(281)	(8,155)
經營溢利									33,190	32,020
融資成本									(4,632)	(5,8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0)	(200)
除稅前溢利									28,458	25,928
稅項									(1,645)	(2,074)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6,813	23,854

3.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商標攤銷	125	125
研發成本攤銷	1,754	1,250
折舊	30,333	30,774
借貸利息	4,632	5,892
利息收入	(73)	(308)

為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之呈報方式貫徹一致，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前期若干銷售及分銷成本已於損益賬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期內在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計算。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則按中國現行稅率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5.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淨額26,81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3,85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35,259,975股（二零零二年：635,259,975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計入應收賬款298,1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16,555,000港元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331,226,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221,895	41,383	231,562
31至60日	25,426	11,143	83,390
60日以上	50,803	64,029	16,274
	298,124	116,555	331,226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乃根據見票即付信用證之條款付款,其他交易則以60日記賬方式進行。

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已計入應付賬款403,41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59,253,000港元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716,346,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90,383	73,618	279,694
31至60日	108,784	68,416	196,711
61至90日	62,154	38,730	171,573
90日以上	42,096	78,489	68,368
	403,417	259,253	716,346

本集團大部分採購均以90日記賬方式進行。

8. 股本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1,200,000,000股	120,000	12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635,259,975股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35,259,975股)	63,526	63,526	63,526

9.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變動		資產重估		總計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8,735	280	(6,898)	97,758	213,119	332,994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3)	—	—	(33)	
期內溢利淨額	—	—	—	—	26,813	26,813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28,735	280	(6,931)	97,758	239,932	359,774	

10. 或然項目

- (a)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有關有追索權貼現票據之或然負債為15,69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478,000港元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18,499,637港元）。
- (b) 香港稅務局質疑本集團自一九九八／九九年課稅年度（「過往年度」）起以綜合基準，而非以個別公司基準提交稅項申報表是否恰當。過往年度之最終評估結果尚未發出，故未能準確估計潛在稅務負債。然而，根據本中期報告日期現有之資料，董事認為，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稅項。

11. 承擔

- (a) 有關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內撥備承擔	7,943	12,174	9,651
已授權但未訂約承擔	—	—	—
	7,943	12,174	9,651

- (b) 買賣外幣承擔分別為77,950,000港元及40,738,1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零港元及39,0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113,489,300港元及零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1港仙)。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前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期內錄得營業額約913,62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營業額1,378,692,000港元。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股東應佔溢利為65,302,000港元及26,81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及12%。

美國及歐洲為本集團主要市場,美伊戰爭造成不明朗局面,加上非典型肺炎爆發,首季訂單數目減少。入口商及零售商採取保守態度,觀望事態發展結果,傾向降低存貨水平,避免因囤積大量存貨而面對跌價及存貨過時之風險。

幸而,業務已於第二季迅速復甦,美伊戰爭及非典型肺炎對經濟造成的損害較預期為少。客戶自七月起急忙訂貨,務求補足存貨,彌補第一季損失之銷售。此等銷售之邊際利潤亦大為高於第一季及去年之邊際利潤水平。

本集團透過不斷研究及開發數碼產品增強實力。本集團設於香港、深圳及東莞的產品及工程部與方案供應商及零件供應商緊密合作，因而能夠生產優質可靠、功能超卓、款式時尚且極具競爭力的產品。

本集團於期內在深圳購置辦公室，作為研究及開發新數碼產品中心。此外，本集團預期為該中心增聘40名軟件工程師。在最先進生產設備及技術資源的支援下，該等工程師將可發展更多創新產品。

家庭電器產品業務繼續穩定增長。該業務專注開發高檔家庭電器產品，包括蒸氣熨斗、空氣淨化機、酒櫃和意大利濃縮／泡沫咖啡機等。日本及美國兩家新市場推廣辦事處在開業不足一年已開始為此業務帶來貢獻。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下半年之訂單數目已接近飽和，故預期本集團業務於下半年將表現理想。本集團之數碼衛星接收器、數碼光碟(DVD)機及錄音機、數碼擴音器、互聯網機頂盒及視像電話等產品之市場需求依然強勁。隨著全球經濟逐步復甦及消費電子產品迅速演進至數碼產品，本集團有信心未來數年需求將維持殷切。本集團喜見此等趨勢，並有信心本集團業務將錄得持續增長。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為293,272,000港元，當中278,132,000港元及15,140,000港元分別為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承擔。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股東資金計算）則為54%。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港元結算，以浮息計息。銀行結存及現金達59,161,000港元，主要以港元結算。

鑑於息口仍處於低水平，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日與由11家國際及本地銀行組成之銀團簽訂為期三年半之245,000,000港元貸款協議。該筆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須於提取後一年起分期償還。該項銀團貸款將主要用作償還本集團現有信貸融資及提供額外營運資金。故此，預期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將不會大為提高。根據上述協議條款，最大單一股東凌少文先生須持有本公司最少40%實益股權，且積極參與本集團之管理及業務事宜，否則將違反有關協議之協定。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應收款項以美元結算，而應付款項則以港元及美元結算，故所面對外匯波動風險不大。除向數名客戶以記賬方式提供信貸外，本集團與其他客戶均以見票即付信用證方式進行業務。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深圳、日本及美國辦事處僱有約140名員工，而中國內地兩間廠房則僱有約9,000名員工及工人。期內之薪金及工資總額約為60,000,000港元。薪金及工資一般每年根據工作表現評核及市場情況進行檢討。本集團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培訓。

董事擁有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i) 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附註3)
凌少文	受控法團所持權益 (附註1)	317,886,782 (L)
黃其昌	實益擁有人	938,000 (L)
李鳳貞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L)
廖開強	實益擁有人	3,920 (L)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ccess Forever Limited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凌少文實益擁有。
- (2) 「L」指股份中之好倉。
- (3) 誠如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1條所界定，上市公司股本中股份權益，包括當中股本衍生工具（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股份之股份權益。該等股份並不包括於下文獨立披露之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

(ii) 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權益

若干董事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七年九月十八日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董事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而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購股權 涉及之相關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凌少文	10,00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嘉渝	1,81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黃其昌	1,81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鳳貞	1,81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區偉民	1,81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廖開強	1,810,000 (L)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附註：「L」指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B)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權益

東力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凌少文	實益擁有人	2,850股(L)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即其全部已發行無投票 權遞延股份)

附註：「L」指於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及若干董事僅為遵守公司股東最低規定而以信託方式為本集團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若干股份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之股份權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權益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賦予權力，以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任何該等權力獲行使；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涉及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任何權益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於10年內隨時向本集團之僱員及執行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期內，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董事					
凌少文	10,000,000	10,00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嘉渝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黃其昌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鳳貞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區偉民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廖開強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u>19,050,000</u>	<u>19,050,000</u>			
其他僱員					
合計	29,200,000	29,20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u>48,250,000</u>	<u>48,250,000</u>			

由於期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故並無披露購股權的理論價值。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Success Forever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17,886,782 (L)	50.04
Eco-Haru Mfr. Holdings Limited (「Eco-Haru」)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21,100,869 (L)	19.06
Glorious Concept Limited (「Glorious Concept」)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502,000 (L)	1.34
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聯洲」) (附註2)	受控法團 所持權益	129,602,869 (L)	20.40
Peninsul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eninsula」) (附註3)	受控法團 所持權益	129,602,869 (L)	20.40

附註：

- (1) 按上文「董事擁有之股份權益」所披露，Success Forever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凌少文實益擁有。
- (2) Eco-Haru及Glorious Concept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聯洲實益擁有。
- (3) Peninsula持有聯洲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9.54%。

除上文披露者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概無獲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指出，於中期報告所覆蓋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會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代表董事會
公司秘書兼董事
廖開強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